附件：高教管理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工作时间安排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阶段 | 具体事项 |
| **申报受理阶段**  （9月30日-10月20日） | 9月30日-10月18日 | **个人申请：**申报人员可从人事处网站（http://rsc.swjtu.edu.cn/）“相关下载-职称评审”中下载相关表格并填写。 |
| 10月19日之前 | **认定审核：**各单位将认定审核申报表（含相关证明材料），以及认定审核汇总表报校职改办，同时将电子文档发zgb@swjtu.edu.cn；**评审：各单位拟评聘名册报送**：由各单位汇总报校职改办，同时将电子文档发zgb@swjtu.edu.cn； |
| 9月30日-10月16日 | **各单位成立基层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**：各单位严格按照《西南交通大学高教管理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管理办法》（西交校人【2017】2号）文件规定要求，提出基层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，于10月16日报校职改办，同时将电子文档发zgb@swjtu.edu.cn。 |
| **外审、审核阶段** （10月21日—11月15日） | 10月21日-11月10日 | **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代表作外审**：由各单位自行安排。**认定审核**：由人事处组织相关专家进行，并将审核结果公示。 |
| 10月21日—10月26日 | **各单位审核**：申报材料严格按西交校人[2017]2号、西交校人[2017]28号文件和此通知等相关规定进行审核。 |
| 10月23日—10月26日 | **职能部门审核**：业绩条件。**各单位基层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会议**：基层组对对申报人的政治思想、学历资历、业务条件等进行审核与评议，并将评审结果报校职改办。 |
| 10月26日—10月27日 | **材料报送：**各单位将基层组评审通过人员的《政治思想总结表》报送校党委教师工作部；同时将申报人的其他所有申报材料报送校职改办。 |
| 10月27日-11月15日 | **政治思想、品德学风、师德规范审核**：由党委教师工作部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完成，并将审核结果报校职改办。 |
| **人事处复核**：组织相关专家完成。 |
| **评审阶段** （11月13日-11月30日） | 11月13日-11月17日 | **党群行政单位评审委员会（含业务及直属单位）会议：**对申报人进行评审，并将高级职务申报人推荐给校级评审委员会进行审定或评审。 |
| **教学科研单位评审委员会会议：**对申报人进行评审，并将高级职务申报人推荐给校级评审委员会进行审定或评审。 |
| 11月27日-11月30日 | **学校高教管理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会议**：评审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终审分类会评审的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选。 |
| **公示** （12月1日-12月7日） | 12月1日-12月7日 | 对通过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的人员进行公示（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）。 |